证券代码:605399　证券简称:晨光新材　公告编号:2022-045

江西晨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09月19日(星期一)下午14:00-15: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以下简称"上证路演中心")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2年09月09日(星期五)至09月16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jiangxichenguang@cgsilane.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江西晨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2年08月20日发布《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2年上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2年09月19日(星期一)下午14:00-15:00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栏目举行"晨光新材2022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2年上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09月19日(星期一)下午14:00-15: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证路演中心"栏目,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总经理:丁冰先生

董事会秘书:梁秋鸿先生

财务总监:陆建平先生

独立董事:林爱梅女士

(如有特殊情况,参加人员可能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2年09月19日下午14:00-15: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2年09月09日(星期五)至09月16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jiangxichenguang@cgsilane.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梁秋鸿

电话:0792-3661111

邮箱:jiangxichenguang@cgsilane.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江西晨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9月7日

证券代码:002820　证券简称:桂发祥　公告编号:2022-040

天津桂发祥十八街麻花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的说明

天津桂发祥十八街麻花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证券简称:桂发祥,证券代码:002820)连续三个交易日(2022年9月5日、2022年9月6日、2022年9月7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对重要问题的关注、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 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公司近期的经营情况、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公司于2022年9月6日参加了"2022年度天津辖区上市公司半年度业绩说明会与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与广大投资者进行了线上互动交流,交流内容请查看公司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除此之外,公司近期未接待机构、投资者调研。

5.公司于2022年9月2日发布了《关于董事长、董事辞职的公告》,董事会将按照相关规定尽快完成董事补选及相关工作;该事项不会对公司董事会的规范运作以及公司正常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具体内容详见于指定媒体发布的公告。

6.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7.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其他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董事会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是《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站,公司发布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天津桂发祥十八街麻花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九月八日

证券代码:603997　证券简称:继峰股份　公告编号:2022-057

转债代码:110801　转债简称:继峰定01

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解质押及再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截至2022年9月6日,宁波继弘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继弘集团")持有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总数为29,159.16万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比例为26.11%。本次解除质押3,650.00万股后,再质押3,000.00万股,目前累计质押股份数为16,510.00万股,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56.62%,占公司目前总股本比例为14.78%。

●继弘集团、宁波东证继涵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东证继涵")、Wing Sing International Co.,Ltd.(以下简称"Wing Sing")为一致行动人,为公司实际控制人王义平、邬碧峰夫妇及其子王继民控制的企业。截至2022年9月6日,东证继涵持有公司股份总数为22,740.45万股,Wing Sing持有公司14,688.00万股。继弘集团、东证继涵、Wing Sing合计持有公司66,587.61万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比例为59.62%。Wing Sing累计质押公司股份为12,900.00万股、东证继涵累计质押公司股份为0股,本次继弘集团解除质押3,650.00万股及再质押3,000.00万股后,继弘集团、东证继涵和Wing Sing质押股份总数为29,410.00万股,占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44.17%,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26.33%。

公司于2022年9月7日收到控股股东继弘集团的通知,继弘集团将其质押给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北仑分行(以下简称"建设银行")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办理了解除质押的手续,并将上述部分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再质押给了建设银行,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份解质情况

股东名称	继弘集团
本次解质股份	3,650.00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12.52%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3.27%
解质时间	2022年9月6日
持股数量	29,159.16万股
持股比例	26.11%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	13,510.00万股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46.33%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2.10%

注:本次解除质押的部分股份用于后续质押,具体情况见"二、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二、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单位:万股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继弘集团	是	3,000.00	否	否	2022-9-2	2027-9-2	建设银行	10.29	2.69	生产经营
合计	-	3,000.00	-	-	-	-	-	10.29	2.69	-

上述质押股份不存在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的情形。

三、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单位:万股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	本次解除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	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继弘集团	29,159.16	26.11	17,160.00	13,510.00	16,510.00	56.62	14.78	0	0	0	0
东证继涵	22,740.45	20.36	0.00	0.00	0.00	0.00	0.00	0	0	22,740.45	0
Wing Sing	14,688.00	13.15	12,900.00	12,900.00	12,900.00	87.83	11.55	0	0	0	0
合计	66,587.61	59.62	30,060.00	26,410.00	29,410.00	44.17	26.33	0	0	22,740.45	0

注:持股比例合计数与部分明细数相加之和如有差异系四舍五入所致。

1、公司控股股东继弘集团未来半年内无到期的质押股份;未来一年内(不包含半年内)无到期的质押股份。

公司控股股东质押融资的还款来源包括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自筹资金等;继弘集团具备资金偿还能力,不存在平仓风险或被强制平仓的情形;如出现平仓风险,继弘集团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提前还款、补充质押、提前购回被质押股份等措施应对上述风险。

2、控股股东不存在通过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关联交易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况。

3、控股股东质押事项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主营业务、融资授信及融资成本、持续经营能力产生影响。

4、公司控股股东质押事项不会对公司治理造成影响,公司的董事会成员不会因此产生变动,控股股东与公司在产权、业务、资产、人员等方面相互独立,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的变更,上市公司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股权结构不会因此发生变化,不会对上市公司日常管理产生影响。

5、公司控股股东不存在业绩补偿义务。

特此公告。

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9月7日

股票代码:000629　股票简称:攀钢钒钛　公告编号:2022-82

攀钢集团钒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证券简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变更后的证券简称:钒钛股份;

2. 变更后的证券简称启用日期:2022年9月8日;

3. 公司全称及股票代码保持不变。

一、变更公司证券简称的说明

攀钢集团钒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9月6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证券简称的议案》,同意公司证券简称由"攀钢钒钛"变更为"钒钛股份",公司全称、英文证券简称及股票代码保持不变。

二、公司证券简称变更原因说明

公司所属行业为"制造业-有色金属冶炼及压延加工业",目前主营业务包括钒、钛和电,其中钒、钛是公司战略重点发展业务。为准确体现公司主营业务,改善资本市场对公司的行业定位认知,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将证券简称变更为"钒钛股份"。

三、其他事项说明

(一)经公司申请,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自2022年9月8日起,公司证券简称由"攀钢钒钛"变更为"钒钛股份",公司全称、英文证券简称及股票代码保持不变。

(二)公司变更后的证券简称来源于公司全称,长度未超过四个汉字,未与其他上市公司的证券简称相同或相似,未含有可能误导投资者的内容和文字,未出现仅以行业通用名称作为证券简称等情形。本次公司变更后的证券简称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匹配,不存在利用变更简称影响公司股价、误导投资者的情形,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及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独立董事意见

我们认为,本次公司变更后的证券简称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匹配,不存在利用变更简称影响公司股价、误导投资者的情形,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及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鉴于此,我们同意公司变更证券简称。

五、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二)独立董事关于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三)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攀钢集团钒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9月8日

证券代码:001288　证券简称:运机集团　公告编号:2022-060

四川省自贡运输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省自贡运输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获悉公司名下的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银行账户被冻结的基本情况

1、被冻结银行账户基本情况

户名	开户行	账号	账户状态	被冻结金额(元)
四川省自贡运输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自贡分行	881****420	资金冻结	1,194,008.70
合计				1,194,008.70

2、冻结原因

经公司与相关部门了解,本次公司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系因公司"天津铁厂"项目,负责具体作业的施工方在吊运设备作业中造成第三方武汉中志建业有限公司财产损害,武汉中志建业有限公司向河北省邯郸市涉县人民法院提出诉前财产保全所致。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收到关于上述案件的民事裁定书,被冻结资金合计1,194,008.70 元。

二、公司相关的应对措施

1、公司现正与相关法院取得联系,并将积极采取包括申请复议、执行异议等在内的各种措施维护公司合法权益。

2、公司正在积极与各方协商,妥善处理部分银行账户资金被冻结事项,尽快解封账户被冻结资金。

3、公司将持续关注此次部分银行账户资金被冻结事项的进展情况,针对可能造成的损失,公司将积极采取各项措施,切实维护公司及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三、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被冻结资金合计人民币1,194,008.70 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0.07%,占比较小。本次被冻结银行账户非主要账户,不会对公司资金周转和日常生产经营活动造成影响,亦未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规定的情形。公司将尽快消除部分资金被冻结的风险,使被冻结银行账户尽快恢复正常。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收到民事起诉状及法院传票,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公司已委托律师依法处理相关事宜,争取尽快解决上述银行账户被冻结事项。

3、公司将积极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按照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进展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民事裁定书。

特此公告。

四川省自贡运输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9月7日

证券代码:002987　证券简称:京北方　公告编号:2022-039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

公司股东霍尔果斯同道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原名拉萨同道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同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副董事长丁志鹏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副董事长丁志鹏先生持股比例100%的公司霍尔果斯同道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霍尔果斯同道")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霍尔果斯同道计划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或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的6个月内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持有的不超过3,498,600股公司股份(减持比例不超过丁志鹏先生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额的25%),减持数量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11%。霍尔果斯同道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减持价格将依据减持时的市场价格确定,并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在此期间如遇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窗口期则不减持。若减持期间公司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股本除权除息事项,减持股份数将依据公司股本变动进行相应调整。

一、股东的基本情况

1、股东名称:霍尔果斯同道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霍尔果斯同道持股情况如下:

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霍尔果斯同道	13,994,400	4.44%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减持原因:自身资金需求

2、股份来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股份及2020年年度、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取得的股份。

3、减持数量及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霍尔果斯同道拟减持其持有的不超过3,498,600股公司股份,减持数量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11%。若减持期间公司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股本除权除息事项,减持股份数将依据公司股本变动进行相应调整。

4、减持方式:集中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方式。

5、减持期间:集中竞价交易自本减持计划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大宗交易自本减持计划披露之日起6个月内。

6、减持价格:根据减持时的市场价格及交易方式确定。

三、本次拟减持事项是否与相关股东此前已披露的意向、承诺一致

霍尔果斯同道、丁志鹏先生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时所作出的关于股份减持的承诺如下:

1、本人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在前述锁定期外,在本人或本人关联方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25%。本人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六个月不转让直接或间接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离任申报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公司股份数量占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不得超过50%。

2、本公司/本人所持的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后6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公司/本人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6个月。若公司股票在此期间发生除权、除息的,减持价格将作相应调整。本公司/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延长锁定期限的承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霍尔果斯同道、丁志鹏先生严格遵守了上述承诺,未出现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形,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意向、承诺一致。

四、相关风险提示

1、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具有不确定性,霍尔果斯同道、丁志鹏先生将根据市场情况和股价情况等决定是否具体实施本次减持计划。

2、本次减持计划未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0号——股份变动管理》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3、在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董事会将督促霍尔果斯同道、丁志鹏先生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做出的承诺,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4、霍尔果斯同道、丁志鹏先生不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股份减持计划系股东的正常减持行为,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未来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也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五、备查文件

《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

特此公告。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九月八日

证券代码:600837　证券简称:海通证券　公告编号:临2022-036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临时会议)于2022年9月7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9月7日以电子邮件和书面传真的方式发出。公司监事会成员9人,截至2022年9月7日,公司监事会办公室收到9名监事送达的通讯表决票,会议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选举童建平先生为本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主席(简历详见附件),任期至第七届监事会履职结束之日止。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本议案。

特此公告。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9月7日

附:童建平先生简历

童建平先生,1962年出生,法学学士,中央党校政治经济学专业研究生毕业,2022年9月7日起担任公司监事。童先生1984年7月至2012年6月在上海市人民检察院工作,曾任以下职务:1984年7月至1988年9月在上海市人民检察院分院工作,历任书记员、助理检察员,1987年10月起为副科级干部;1988年9月至1993年7月在上海市人民检察院税务检察室工作,历任干部、区县组副组长,1992年3月起为正科级干部;1993年7月至1995年5月在上海市人民检察院分院三处工作,历任干部、办案二组副组长、办案一科科长、副处级检察员;1995年5月至2009年12月在上海市人民检察院第二分院工作,历任贪污贿赂检察处副处长(其中1995年10月至1995年11月在上海市政法党校第14期处级干部培训班学习,2000年6月起为正处级干部)、政治部副主任(其中2001年5月至2001年6月在上海市委党校第21期高级专家进修班学习)、反贪污贿赂局局长(其中2002年9月至2003年1月在上海市委党校第24期中青年干部培训班学习,2003年6月被任命为检察委员会委员,2003年9月至2003年12月在上海市委政法委挂职锻炼,2004年7月至2007年7月中央党校在职研究生班学习);2009年12月至2012年6月在上海市人民检察院第一分院工作,其中2009年12月至2012年5月担任政治部主任(副局级),2010年2月至2012年6月为党组成员。童先生2008年8月至2011年6月挂职担任上海世博局纪委副书记、监察审计部部长;2012年5月至2017年5月担任中共上海市纪律检查委员会常委;2017年5月至2022年6月担任中共上海市纪律检查委员会副书记;2018年1月至2022年7月担任上海市监察委员会副主任。童先生任中共上海市第十届和第十一届纪律检查委员会委员。

证券代码:600837　证券简称:海通证券　公告编号:临2022-035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2年9月7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海通证券大厦3楼会议室(上海市黄浦区广东路689号)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71
其中:A股股东人数	70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人数(H股)	1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4,512,096,554
其中:A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	3,577,736,059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H股)	934,360,495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34.537871
其中:A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27.385803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7.152068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由董事长周杰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11人,出席11人,全体董事出席本次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8人,出席8人,全体监事出席本次会议;

3、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姜诚君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本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香港中央证券登记有限公司的监票人员和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的见证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选举童建平先生为公司监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554,223,895	99.342820	23,106,864	0.645852	405,300	0.011328
H股	868,146,299	92.913421	65,341,796	6.993210	872,400	0.093369
普通股合计:	4,422,370,194	98.011426	88,448,660	1.960257	1,277,700	0.028317

本次股东大会选举童建平先生为公司监事,童建平先生的简历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18 日披露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童建平先生自本次股东大会决议生效之日起履行监事职责,其任期至第七届监事会履职结束之日止。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监管规定完成监事任职备案相关工作。

2、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577,059,539	99.981091	271,220	0.007581	405,300	0.011328
H股	934,360,495	100.000000	0	0.000000	0	0.000000
普通股合计:	4,511,420,034	99.985007	271,220	0.006010	405,300	0.008983

所修订的《公司章程》及其附件自本次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生效,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监管规定完成《公司章程》备案相关工作。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全文请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和公司网站(http://www.htsec.com)。

(二)涉及重大事项,持股5%以下A股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选举童建平先生为公司监事的议案	2,453,352,828	99.050729	23,106,864	0.932908	405,300	0.016363
2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议案	2,476,188,472	99.972686	271,220	0.010951	405,300	0.016363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股东大会所审议的议案1为普通决议案,经出席本次大会的有表决权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审议通过;议案2为特别决议案,经出席本次大会的有表决权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

律师:崔少梅律师、周邯律师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以上两位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并依法出具法律意见书,结论意见如下: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均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9月7日

证券代码:001331　证券简称:胜通能源　公告编号:2022-001

胜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上市首日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胜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22】884号)同意,胜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简称为"胜通能源",股票代码为"001331"。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3,000万股,全部为新股发行,本次发行不涉及老股转让。自2022年9月8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本公司郑重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者应充分了解股票市场及本公司披露的风险因素,切实提高风险意识,在新股上市初期切忌盲目跟风"炒新",应当审慎决策、理性投资。

现将有关事项提示如下:

一、公司近期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目前不存在未披露重大事项。

二、经查询,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公司近期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对外投资、资产收购、出售计划或其他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按招股说明书披露的计划实施,未发生重大变化。

三、公司本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6.78元/股,对应的市盈率为:

1、14.95倍(发行价格除以每股收益,每股收益按照2021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2、19.93倍(发行价格除以每股收益,每股收益按照2021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本公司发行市盈率高于行业平均市盈率,存在未来估值水平向行业平均市盈率回归、股价下跌给新股投资者带来损失的风险。本公司提请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审慎研判发行定价的合理性,理性作出投资。

四、本公司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19年度、2020年度、2021年度、的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容诚审字[2022]200Z0011号)。根据审计报告,本公司2019年度、2020年度、2021年度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流动资产	82,856.64	93,249.21	50,808.26
非流动资产	19,872.64	17,798.28	19,149.97
资产合计	102,729.28	111,047.49	69,958.23
流动负债	29,276.23	52,867.39	25,496.92
非流动负债	1,966.44	1,617.44	1,286.55
负债合计	31,242.67	54,484.83	26,783.48
股东权益合计	71,486.61	56,562.66	43,174.7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71,486.61	56,562.66	43,174.75

(二)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营业收入	488,117.54	359,772.13	303,717.95
营业成本	463,300.68	341,090.18	299,225.73
营业利润	22,138.76	15,085.76	3,088.69
利润总额	22,222.61	14,918.18	3,069.29
净利润	17,399.12	11,184.20	2,340.0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399.12	11,184.20	2,340.0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125.06	11,828.95	1,639.37

(三)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569.31	11,120.98	12,570.3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46.86	12,416.44	-9,604.3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00.00	-	-0.01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116.17	23,537.42	2,966.01

(四)主要财务指标

财务指标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流动比率(倍)	2.83	1.76	1.99
速动比率(倍)	2.46	1.52	1.83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6.34	57.82	39.42
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除外)占净资产的比例(%)	0.13	0.19	0.01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84.50	46.80	31.09
存货周转率(次)	342.47	295.55	221.81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26,175.33	19,706.30	7,924.60
利息保障倍数(倍)	-	-	211,676.45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元)	1.29	1.24	1.40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	1.46	2.62	0.33
每股净资产(元)	7.94	6.28	4.80

四、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公司主要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说明

公司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为2021年12月31日。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主要经营状况正常,主要客户及供应商的构成、税收政策等方面未发生重大变化,亦未发生其他可能影响投资者判断的重大事项。

公司2022年6月30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年1-6月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未经审计,但已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有限合伙)审阅并出具审阅报告(容诚专字[2022]200Z0394号)。

(一)2022年1-6月的经营状况及主要财务信息

1、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2.06.30	2021.12.31	变动比例
资产总计	106,885.57	102,729.28	4.05%
负债合计	19,986.94	31,242.67	-36.03%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86,898.63	71,486.61	21.56%

2、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2年1-6月	2021年1-6月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289,042.71	228,467.33	26.51%
营业利润	19,176.58	13,108.17	46.29%
净利润	15,353.86	10,435.19	47.1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5,353.86	10,435.19	47.1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204.97	9,718.08	46.17%

2022年1-6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89,042.71万元,同比增长26.51%;营业利润19,176.58万元,同比增长46.29%;净利润15,353.86万元,同比增长47.14%;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4,204.97万元,同比增长46.17%。2022年1-6月公司业绩上升的主要影响因素包括:一方面2022年上半年,受国际LNG供需紧张以及俄乌冲突等因素共同影响,国际现货价格保持高位运行,进而推动了国内LNG市场价格相较上年同期上涨,公司营业收入规模扩大;另一方面,公司2022年第二季度继续执行与中海油气电签订的2021-2025年窗口期产品协议,采购更具价格优势的长协资源,降低公司采购成本,提升了公司的盈利水平。此外,2022年上半年公司加强期间费用的管控,期间费用发生额较上年同期减少,进一步增加了公司经营业绩。

3、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 项 目 | 2022年1-6月